湖南省林长制工作简报

第1期

湖南省林长制工作办公室 （总第1期） 2021年08月11日

编者按：湖南省第一次总林长会议、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召开后，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会议精神，林长制工作得到各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和相关部门的密切配合，正在形成党委领导、部门联动的林长制工作格局。现将部分市州、县市区及省直单位工作动态简介如下，供各地各单位学习参考。

省林业局全面部署林长制重点工作

8月6日，省林业局局长、省林长制工作办公室主任胡长清主持召开局务会议，专题研究部署当前林长制重点工作。会议传达了湖南省第一次总林长会议、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精神。会议要求，全省林业系统要深入领会会议精神，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要求；省林长办要尽快印发配套制度，尽快出台林长制工作考核制度，督促市县组建林长制工作专班；各地要尽快整合护林员队伍，建设林草综合监测评价平台，制定林长制问题清单和任务清单，加强督查考核，确保在年底前全面建立林长制。

省公安厅迅速传达贯彻湖南省第一次总林长会议

和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精神

8月5日，省公安厅党委召开党委会议，专题传达湖南省第一次总林长会议、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精神，研究部署贯彻落实举措。副省长、省公安厅党委书记、厅长许显辉强调，全省公安机关要深学笃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全面贯彻此次会议精神，切实提高政治站位，深刻认识我省全面推行林长制的重大意义，将贯彻落实林长制职责任务纳入重点工作一体部署推进，有力服务生态强省和美丽湖南建设。

邵阳、怀化、娄底召开市委常委会议研究部署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

8月5日，邵阳市委书记严华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议，深入贯彻落实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精神，听取邵阳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情况汇报，研究部署下阶段工作。

8月6日，怀化市委书记雷绍业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议，专题研究贯彻落实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精神。会议要求，要提高政治站位，从讲政治、重民生的高度，切实增强全面推行林长制的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把林长制工作做到好上加好，继续走在全省前列，奋力打造全面推行林长制的“怀化样板”。会议同意将市林长办设为常设机构并增加全额编制5名，上报市编委会研究确定。同时，足额安排市林长办工作经费，列入年度预算，以保障林长制工作正常开展。

8月6日，娄底市委书记刘非主持召开市委常委会议，传达湖南省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精神，专题研究下阶段林长制推进工作，严格按“五高”（高标准对标看齐、高水平制定方案、高效率推动实施、高层次保障支撑、高质量落地见效）要求抓好贯彻落实。

宜章、祁阳、龙山、芷江等县市

积极推进林长制工作

8月3日，宜章县、祁阳市召开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安排部署会议，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相关文件精神，就加快推进林长制改革和当前林业各项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、再部署。

8月4日，龙山县委常委会召开会议，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相关文件精神，审议《龙山县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》。8月5日，召开了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动员会议，部署安排了林长制相关工作。

8月5日，芷江县召开全县林长制工作推进会，对前段林长制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下阶段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。会议要求，8月20日前各级林长要深入开展巡林工作，重点巡查了解责任区域内林长制工作、营造林、林业灾害防控、森林资源保护等方面的情况。针对突出问题，要现场督办，协调解决，整改到位，确保本月底前各乡镇林长制工作步入正轨。

**报送：**省总林长、第一副总林长、副总林长。

**分送：**国家林草局林长办，省委办公厅、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、省政协办公厅、省林长制协作单位，各市州、县市区林长、林长制工作办公室。

湘政简准字〔2019〕25号